

汉阳区十六届人大
(六)
第二次会议文件

关于武汉市汉阳区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2 年 12 月在武汉市汉阳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王文革

各位代表：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汉阳区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是充满艰辛、极具挑战的一年，面对全国疫情多点暴发、减税退税政策持续加力等多种复杂因素交织，财政政策既要对冲经济社会风险，更要确保自身风险可控，兼顾多重目标：实现发展与安全的平衡、稳增长和防风险的平衡、减税降费和财政可持续性的平衡、民生福利改善与经济建设的平衡，在这多种目标交织的压力下，财政部门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依法监督和支持下，严格执行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各项决议，按照“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全力保障“三保”、疫情防控及重点领域支

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有力保障全区经济社会平稳运行和健康发展。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可比完成 103.01 亿元，可比增长 0.2%，扣减增值税留抵退税金额后实际完成 86.58 亿元，为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100%。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21.83 亿元、调入资金 3.13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28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3.57 亿元、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0.99 亿元，2022 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为 120.38 亿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73.02 亿元（含发行的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3 亿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3.5%。地方财政收入上解上级支出 43.07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29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 亿元，2022 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为 120.38 亿元。

——一般公共预算部分重点支出科目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8 亿元；公共安全支出 5.29 亿元；教育支出 16.71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9 亿元；卫生健康支出 8 亿元；城乡社区支出 11.09 亿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81 亿元；住房保障支出 2.2 亿元；债务付息、发行费等支出 0.84 亿元。

收支相抵，年终无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95 亿元，为预算的 100%，主要是按规定偿还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本金、利息缴入金库形成的

基金收入。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25.93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33.62 亿元、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9.5 亿元，2022 年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为 75 亿元。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6.5 亿元，为预算的 100%。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2 亿元、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 3 亿元，2022 年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71.5 亿元。

收支相抵，年终结余结转下年支出 3.5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16 亿元，为预算的 100%。加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0.12 亿元、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0.3 亿元，2022 年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为 0.58 亿元。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32 亿元，为预算的 100%。加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13 亿元，2022 年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为 0.45 亿元。

收支相抵，年终结余结转下年支出 0.13 亿元。

（四）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2 年，区财政部门严格落实《中央关于加强地方人大对政府债务审查监督》的要求，强化地方政府债务管理，严格履行法定程序，在省厅批准的限额内发行债券，及时足额偿还到期债务本息，规范使用资金，确保资金安排和使用更好体现和落实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

截至 2022 年底，区本级政府债务总额预计为 162.22 亿元，为省厅下达的政府债务限额 170.51 亿元的 95.1%，其中：一般债

券 25.62 亿元，为省厅下达的一般债务限额 30.53 亿元的 83.9%；专项债券 136.6 亿元，为省厅下达的专项债务限额 139.98 亿元的 97.6%。另有市列区用区还债务 75.71 亿元，均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以及 2020 年中央统一划拨的中央抗疫特别国债 3.86 亿元。

2022 年当年，区本级新增政府债券 37.18 亿元，包括一般债务 3.57 亿元（含再融资一般债券 0.57 亿元）、专项债务 33.62 亿元，用于学校建设、医院改造、电网电力建设、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城市环境整治等项目。另新增市列区用区还政府债务 42.71 亿元，用于武汉枢纽汉阳站相关工程项目 20 亿元、汉阳区医养结合示范基地及 12 号线（汉阳段）沿线地下空间配套建设项目 13 亿元、汉江南岸整治项目 9.71 亿元。

需要说明的是，预算报告中的收入、支出以及债务情况均为预计数，上级转移支付数在年底还会有一些变化，待区级决算正式编报后，我们将依照《预算法》的有关规定，适时向区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

二、2022 年落实区人大决议和财政重点工作情况

一年来，财政部门认真落实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关于 2022 年预算草案和 2022 年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审查报告，全面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坚决执行更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以“稳增长、提质量、惠民生、防风险”作为财政工作的主要抓手，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加强收入征管，优化支出结构，有效防控债务风险，以“精彩答卷”喜迎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全面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千方百计助企减负纾困

统筹把握财政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和可持续性，保持对经济恢复必要的支持力度。一是强化机制和库款保障。会同税务、人行等部门及时建立工作机制，积极调拨库款，全年落实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约 49.48 亿元，落实行政事业单位租金减免政策 0.07 亿元，涉及地方收入减收约 15.15 亿元，确保留抵退税政策落细落稳。二是着力纾解中小微企业困难。强化财政金融互动，及时兑现再贷款贴息、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纾困贴息的中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共 447 家，贴息贷款规模约 14.09 亿元，拨付纾困贷款贴息资金 0.17 亿元，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三是落实重大决策部署，拨付 2.09 亿元支持基金产业基地、人力资源产业园等重大项目建设，支持产业壮大。四是始终坚持“金融+产业”双轮驱动，以金融为切入点，以产业为落脚点，两者相互促进、融合发展，基地“磁吸”效应尽显，基地现有存续 80 家企业，已成为中西部城市基金集聚增长速度最快的区域，基金集聚增长势头强劲。

（二）凝心聚力狠抓增收节支，多管齐下增强保障能力

内抓管理挖潜，外研政策增收，全方位、多渠道提升财力增效能力。一是积极组织财政收入。围绕既定的收入目标，科学测算、合理分解，抓住重点、对标对表强化责任，建立“一街一档”工作台账，针对性制定《武汉市汉阳区关于加强房地产行业税源管理的工作方案》，加强房地产行业税收征管，追缴欠税近 3 亿元，做到应收尽收、及时入库。二是加大财政存量资金盘活力度。按照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政策规定，及时清理收回财政存量资金，

收回财政结余资金和结转两年未使用资金 1.14 亿元，调整用于各项民生及重点项目支出，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三是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优化支出结构，在剔除“三保”等刚性支出后，按 20%比例压减项目支出，全年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 1.05 亿元，全部收回总预算统筹。

（三）强化重点领域财力保障，协同共进深化民生福祉

始终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保持超 70%财政支出用于民生事业发展。一是坚持以人为本。全力落实困难群众扶持政策、推进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促进稳岗就业保民生，全年“三保”支出投入 49.77 亿元。二是坚持教育优先保障。大力推进教育项目建设，新增 360 个公办学前学位、新建 3 所新校，优化教育支出结构，全年投入教育资金 17.79 亿元。三是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慎终如始抓好疫情防控工作，统筹划拨 3.97 亿元，支持完成疫苗接种 195 万人次，核酸检测 10,318 万人次、以及全区 40 多家隔离点防控保障等，全面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保障政策。四是抓好财政资金直达机制落实，让更多发展成果惠企利民。切实管好用好中央直达资金，全年预计中央安排直达资金 8.41 亿元，支付进度达到 98%，切实强化民生保障。

（四）严守政府债务管理红线，多措并举提升防控水平

规范和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科学规划，优化债券资金投向，缓解我区财政资金支出压力。一是加强政府债务限额和预算管理，全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79.33 亿元，支持教育、医疗、交通、城市环境、城市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为维护社会大局和谐

稳定提供了有力支撑。二是加强政府债券资金绩效管理。研究探索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纳入绩效管理，紧盯资金流向，加快债券使用进度，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有效发挥专项债券稳投资、促发展的积极作用。三是严防政府债务风险。逐笔落实化债资金来源，足额保障到期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全年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息 9.81 亿元(含市列区用债务付息 1.73 亿元)，本息偿还率 100%。同时积极推进落实政府偿债备付金制度，有效提升我区防范政府债务风险的能力。

(五) 深化财政改革创新，统筹推进构建治理体系

加快推进财政管理改革，创新管理方式，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一是“三本”预算统筹初显成效。积极探索政府性基金管理取得突破，清理土地出让收入，彻底弄清土地资金的家底，加强量化考核机制，提高部门责任意识，提升土地基金预算贡献率，弥补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缺口。完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财政、国资部门联合抓好国有企业在保值增值、经济效益和运行效率方面不断提升。二是部门预算管理改革更完善。落实零基预算要求，打破支出固化格局，建立完善能增能减、有保有压的预算分配机制。三是加快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坚决通过绩效评价大力削减低效无效支出。四是预算管理改革步伐加快。加快推进“业务+技术”双轮驱动新的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促进财政监督、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执行全面深度融合。

总的来说，2022 年在努力克服减税降费带来的短期减收阵

痛，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带来的收支压力等重重困难下，既保障了“三保”等刚性支出，又有力保障了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取得一定成绩的同时，财政运行和预算执行中仍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地方财政收入增长乏力，全区总体财源数量不足、质量不高，加之受宏观经济持续下行、减税降费等稳增长、促发展政策性因素影响，地方收入增长放缓。二是收支矛盾十分突出，刚性支出压力大，新增支出事项多，可用财力的增长难以满足事业发展和建设的需要。三是政府部门过“紧日子”“苦日子”的意识、财政支出绩效有待进一步提升。四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规模偏小，国有企业对区级财政贡献亟待加强。

三、2023 年预算草案

2023 年全区财政预算编制的基本原则和总体要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领会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在确保“三保”等刚性支出足额编列、不留缺口的情况下，强化财政资源统筹，推进全口径政府预算管理，调整优化支出结构，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确定的重大发展战略和重点领域改革支出，保障重大政策、重要改革和重点项目实施。坚持量入为出、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勤俭节约办一切事业，确保财政资金精准投入、精准保障，切实兜牢兜实“三保”底线。以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深化零基预算改革为工作重点，进一步提升预算管理的科学水平、精准水平和绩效水平，为我区经济社会持续健

康发展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结合当前经济形势预判和我区实际情况，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财政仍处于“紧平衡”状态，预计 2023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剔除一次性因素后增长 5%，预期达到 94.3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剔除一次性因素后增长 2.3%，安排 68.57 亿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116.32 亿元，具体包括：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达到 94.3 亿元，其中：税收收入 88.66 亿元，剔除一次性因素后增长 8%；非税收入 5.64 亿元（含教育费附加收入）。

转移性收入 21.36 亿元。其中：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16.31 亿元，调入资金 0.05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 亿元。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0.66 亿元，主要是根据 2023 年我区一般债券再融资需求测算编入预算。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116.32 亿元，具体包括：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68.57 亿元（不含一般债券资金），剔除上年新增一般债券支出及疫情防控经费等一次性因素后，与上年执行数相比增长 2.3%。

地方财政收入上解省、市级支出 46.36 亿元，主要按照现行财政体制测算编制。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39 亿元，主要是根据本级政府债券到期情况计算。

收支相抵，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26.74 亿元，其中：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17 亿元，主要是按规定将专项债券偿还利息缴入区级金库形成的基金收入；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18.07 亿元，主要有返还的土地成本及收益 17.7 亿元，彩票公益金补助收入 0.37 亿元等；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3.5 亿元。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26.74 亿元，其中：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5.65 亿元，主要是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3 亿元、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45 亿元、债务付息支出 5.17 亿元；年终结余结转 1.09 亿元。

收支相抵，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0.3 亿元，其中：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17 亿元，为国有企业上缴的利润收入；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0.13 亿元。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0.3 亿元，其中：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25 亿元，主要是安排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及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支出；调出资金 0.05 亿元，主要是按规定将当年本级收入的 30%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收支相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平衡。

四、2023 年财政预算重点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预算安排紧紧围绕全区发展大局和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围绕打造“三城一中心”“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

造”等重要决策部署，强化财政政策功能，发挥财政资金作用。

（以下重点方面的财政投入统计中，部分项目存在归类口径交叉。）

（一）加力支持强基补链，打造高质量发展的汉阳样本。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实施产业链精准扶持政策，推动产业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和动力变革，全面提升产业基础能力和产业链现代化水平。围绕“六大产业”布局，聚力发展“一街一品”空间格局，安排企业、产业发展资金 4.43 亿元，助力重点产业效能提升，并依托现有地理信息产业园、星火数字产业园等数字园区，加快数字集聚区培育，夯实数字经济产业基础，聚力提升产业质效。加大招商招才力度，安排专项经费 0.34 亿元，着力开展产业链招商，支持全区招商引资工作向聚焦高质量发展和新旧动能转换，同时支持汇聚更多创新人才，充分发挥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作用，提升引才精准度和产业适配度，推动建设高水平人才高地。

（二）加快推动宜居城市建设，着力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适度开展基础设施投资，推动科学有序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提升城市功能品质和综合承载力，营造更加宜居宜业的城市环境。努力创造更多高品质生活空间，安排城乡社区支出 10.25 亿元，聚焦环境品质提升，支持建设美丽汉阳，推动市容环境面貌再上新台阶。强化公共安全，安排公共安全支出 5.47 亿元，支持公检法司、纪检监察等部门维护公平正义、营造良好法治环境；安排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53 亿元，支持应急消防等部门

深入排查整治风险隐患，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三）兜住兜牢民生底线，不断提高市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不断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加快实现“共同缔造”目标。支持促进教育公平发展和质量提升，安排各项教育经费 17.03 亿元，推动教育普惠、均衡、特色品质发展；支持推动经济发展成果更好惠及群众，全年安排社会保障支出 12.12 亿元，织牢织密社会保障网；支持推动优质医疗铺就健康底色，全年卫生健康支出安排 5.06 亿元，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支持推进安居工程让群众圆梦宜居，全年安排住房保障资金 1.33 亿元，保障群众住房需求；支持注入文化力量提升城市软实力，全年安排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22 亿元，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四）牢牢守住红线底线，严密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债务还本付息足额编入预算，全年安排债务还本付息 9.98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付息 2.22 亿元、专项债务付息 7.76 亿元（含市列区用区还债务付息 2.59 亿元），同时安排新建八所中小学、龙阳湖截污和清淤两个 PPP 项目可行性缺口财政补贴 2.75 亿元。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全年安排“三保”预算 44.76 亿元，其中：保基本民生 21.14 亿元、保工资 22.46 亿元、保运转 1.16 亿元，确保“三保”支出不留缺口。安排预备费 0.69 亿元，用于预算执行中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

五、2023 年加强财政管理主要措施

2023 年，全面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大力提质增效，抓好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适应财税改革新形势对财政工作提出的新要求，确保完成全年各项财政工作目标任务，实现财政良性运行。

（一）助力构建财源培育发展格局。一是密切关注税制改革等政策变化情况，加强与税务部门沟通，做好政策衔接，合理把握组织收入的力度和节奏，努力涵养税基税源，确保完成全年预期目标；二是积极落实《营商留商政策》，围绕重大发展战略和“六大产业”布局，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大力支持发展创新型经济，培育发展数字经济，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新动能；三是强化税源意识，加强协税护税，培育更多可持续发展的优质税源。

（二）强化政府性资金资产统筹。一是做好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与一般公共预算的统筹衔接。持续加大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力度。二是强化部门单位收入统筹管理。将部门单位取得的各类收入全部纳入部门或单位预算，优先使用单位自有资金，腾出更多财政资金提升财政调控能力。三是积极盘活各类存量资源。加大当年预算和结转资金统筹力度，进一步严格规范结转资金使用，对上年结转资金规模较大的项目，相应减少预算安排。四是探索政府投入公园、港渠、文体项目等公益性设施市场化运作的模式，保障公益性设施良性运转的同时，逐年减少财政对公园、港渠、文体项目等公益性设施的运维投入。

（三）发挥积极财政政策资金效能。一是继续深化预算管理

制度改革，加快建立完善现代预算管理体系，扎实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实现预算管理信息化、自动化，实现预算编制与预算执行、决算账务等全流程、全生命周期管理；二是加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完善国有企业量化考核机制，实现国有资本、国有资源保值增值，促进国有企业做大做强。三是加大财政支出领域改革力度，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财政支出效率，提供有效财力保障；四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重视绩效结果运用，加快构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四）筑牢财政安全平稳运行防线。一是坚决守住政府债务风险底线。正确处理好发展与安全的关系，建立健全政府债务“借、用、管、还”闭环管理机制，持续推进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和限额管理，压实化解和偿还债务主体责任，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坚决守住系统性政府债务风险的底线；二是坚决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实行“三保”清单制管理，树牢过“紧日子”思想，统筹用好各类财政资金，优化支出次序和结构，对“三保”支出优先足额落实，不留缺口；三是坚决严控财政运行风险底线。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严控执行中预算追加事项，严把支出关口，同时加强执行分析，对支出进度慢、支出效益不高的项目，削减预算，确保财政可持续。

（五）提升服务各界审查监督水平。全面落实审查预算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改革要求，认真听取吸纳人大代表和社会各界意见建议，改进预算报告和草案编制工作，提高支出预算和

政策的科学性、有效性。自觉接受审计、监察、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监督，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主动向人大报告预算绩效、政府债务管理等工作，积极配合推进预算联网监督，更好服务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形成互促互进的良好局面。

各位代表，行者方致远、奋斗路正长。做好 2023 年财政收支预算工作任务艰巨、使命光荣，我们将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指导监督，虚心听取区政协的意见建议，凝聚全区干部群众的智慧和力量，永葆“闯”的精神、“创”的劲头、“干”的作风，充分发挥财政支撑和保障作用，在新时代财政改革发展工作中展现新气象新作为，为建成充满活力、富有魅力的宜居宜业新汉阳贡献财政的智慧和力量！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